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

德城管执法函〔2026〕126号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德化县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第26075号提案答复的函

林建胜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德化第三中学（湖前校区）周边交通组织及环境卫生整治的建议》收悉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结合职能职责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优化勤务模式，错时上岗保通畅。针对下午放学时段与晚高峰叠加造成的管理盲点，主动调整执法一线人员作息时间。将原冬令时14:30-17:30全年调整为15:00-18:00，确保在16:30至18:00人流车流最密集时段，执法力量在岗在位，有效填补了管理空档期，显著提升了放学高峰期的通行效率。

二是强化巡查整治，动静结合净环境。加强学校周边巡查整治力度，采取“定点+机动+分片”巡查模式，对三中等学校周边

道路上摆摊设点、店外店、噪音扰民等行为开展常态化整治。今年以来，累计纠正占道经营717起，暂扣高音喇叭6个，有效净化校园周边环境，为师生营造安静有序的教学氛围。

三是深化部门联动，多方协同聚合力。坚持“部门联动、齐抓共管”原则，积极主动联合公安、市监、交警、教育等部门，采取“集中排查+错时检查”相结合的方式，开展校园周边联合整治行动。今年以来，累计开展联合整治17次，巡查校园周边商户225家次，劝导制止噪音行为4起，校园周边“干净、安静、有序”的育人环境得到有效巩固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县校园周边管理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！

分管领导：苏双魁

经办人员：苏丹娜

联系电话：23592089

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年8月7日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与文史办，县政府督查室，存档。

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　　2026年8月7日印发